

衡东县第二人民医院新建门诊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专家综合意见

2025年8月25日，衡东县第二人民医院主持召开了《衡东县第二人民医院新建门诊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一期工程）》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参加会议的有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湖南省博蓝环保有限公司等，会议另邀请了3位专家共同组成竣工验收组（名单附后）。会前，验收组察看了项目现场；会上，建设单位介绍了项目建设情况和污染防治措施落实情况以及环境管理情况；竣工验收报告编制单位介绍了竣工验收报告的主要内容。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指南 污染影响类》、项目环评报告及批复文件，经讨论，形成如下验收意见：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和主要建设内容

本项目位于衡东县新塘镇东健路衡东县第二人民医院院内，拆除原4层门诊综合楼，在原址新建9层门诊综合楼及附属设施，建筑面积6387 m²。本项目（一期工程）全院床位数保持218张，不新增科室，其他已建内容（原有工程、辅助工程、公用工程、环保工程）不变。

（二）环保审批情况及建设过程

项目于2022年5月完成环评报告表编制，2022年6月20日取得衡阳市生态环境局衡东分局环评批复（东环评〔2022〕15号）。2023年7月25日已取得简化管理排污许可证（编号：12430424445608123C001Q，有效期至2028-07-24）。

本项目2022年7月开工建设，2024年12月竣工并试运行，2025年7月启动自主验收。

（三）投资情况

项目总投资19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208万元，占总投资10.95%。

（四）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拆除原4层门诊综合楼，在原址上新建9层门诊综合楼及附属相关设施，院内病床位218张，不新增科室，其他已建成的医疗建筑及设施均



保持原有状态。不包含辐射、生物安全实验室等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评报告、环评批复和实际建设情况逐项核查，本项目主要变动如下：

（1）楼层功能布局有调整，手术室调整至 9 层，中医馆调整至 8 层，检验科调整至 3 层等，均未新增污染源；

（2）污水处理站实际建设规模与环评一致（120 t/d），工艺由“A/O+消毒”细化为“格栅+调节+A/O+沉淀+二氧化氯消毒”，处理能力与效果不变；

对照《关于印发<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上述变动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污染防治设施建设情况

1、废水：新建地埋式污水处理站 1 座（120 t/d），采用“格栅+调节+A/O 生化+沉淀+二氧化氯消毒”工艺，出水执行《医疗机构水污染物排放标准》（GB 18466-2005）表 2 预处理标准，经市政管网排入新塘污水处理厂。

2、废气：①食堂油烟经原有油烟净化器处理后由 12 m 排气筒引至食堂屋顶排放；②污水处理站全密闭地埋，池体加盖，并定期喷洒除臭剂，厂界恶臭满足 GB 18466-2005 表 3 限值。

3、噪声：选用低噪设备，柴油发电机、水泵、风机等高噪设备置于地下负一层，并采取隔声、减振、消声措施。

4、固废：①医疗废物分类收集后暂存于 30 m² 医疗废物暂存间，委托北控（衡阳）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定期清运；②栅渣与污泥投加石灰消毒后由有资质单位直接处置，不在院内暂存；③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日产日清；④一次性输液瓶（袋）、废包装材料分类暂存后分别由衡阳置道塑业有限公司及资源回收单位回收。

5、环境管理制度：医院成立环保管理小组，制定运行台账、巡检制度和岗位责任制，配备 1 名专职环保人员。

6、应急预案：已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应急物资齐全，每年组织演练。

四、验收监测情况



湖南谱实检测技术有限公司于 2025 年 7 月 10-11 日进行了现场验收监测。监测期间项目工况稳定，污水处理量 20 t/d)，环保设施运行正常，满足验收监测技术规范要求。

1、废水：污水处理站出口各监测因子均符合 GB 18466-2005 表 2 预处理标准。

2、废气：食堂油烟排放浓度满足《饮食业油烟排放标准（试行）》（GB 18483-2001）限值。厂界无组织监测浓度均符合 GB 18466-2005 表 3 标准。

3、噪声：厂界昼间 53-59 dB(A)、夜间 39-49 dB(A)，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 12348-2008）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各类固废分类收集、分类处置，去向明确，台账齐全。

五、验收结论

验收专家组通过审阅验收监测报告，查看工程现场环保措施落实情况，并经过充分讨论，一致认为项目建设前期环境保护审查、审批手续完备，污染防治设施基本按照环评批复落实，基本具备环保设施竣工验收条件，符合环保设施竣工验收要求，建议项目通过竣工环保验收。

六、报告修改意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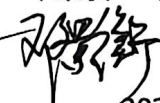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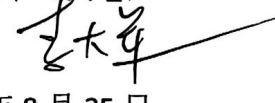
- 1、完善项目竣工环保验收依据，核实原辅材料实际消耗量和暂存量；
- 2、核实污水产排量；核实污泥、栅渣等废物的产生量及处理处置去向；
- 3、完善附图和相关附件（如污泥集中处置委托合同、工况表、应急预案备案表）。

七、后续要求与建议

- 1、加强环保设施日常巡检和维护，每季度开展一次自行监测，结果公开；
- 2、按《排污许可证》要求及时完成年度执行报告及信息公开；
- 3、每年至少组织一次突发环境事件应急演练，持续提高应急处置能力。

验收专家组成员：

周耀辉（组长） 邓景衡 李大军（执笔）

2025 年 8 月 25 日



衡东县第二人民医院新建门诊综合大楼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议专家签到表

日期：2025年 8 月 25 日

姓 名	单 位	职称/职务	联系方式	备注
胡俊余	衡东县第二人民医院	副院长	13055059155	
周耀辉	南华大学	副教授	18873410071	
邓思敏	衡阳师范学院	教授	13677317607	
李太平	湖南理工学院	副教授	18397779908	

